

证券代码：002851

证券简称：麦格米特

公告编号：2023-048

债券代码：127074

债券简称：麦米转 2

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被担保人：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控股子公司株洲麦格米特电气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株洲麦格米特”）；
- 2、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余额为 0.1 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0.27%，提请投资者关注担保风险；
- 3、公司全部担保事项仅为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无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的事项。

一、担保进展情况

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23 年 5 月 23 日召开了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下属子公司 2023 年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根据公司全资及控股子公司的生产经营资金需求，于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期间，公司计划为下属子公司提供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3 亿元的担保，其中为资产负债率低于 70%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不超过 7 亿元，为资产负债率 70%以上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不超过 16 亿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9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对下属子公司 2023 年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6）。

近日，公司于湖南株洲对全资子公司株洲麦格米特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分行（以下简称“中国银行株洲分行”）申请 1.2 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

本次担保提供后，公司对株洲麦格米特的累计担保金额为 4.7 亿元，对株洲麦格米特提供担保剩余可用额度为 10.3 亿元。上述担保在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范围内。

二、被担保方基本情况

1、名称：株洲麦格米特电气有限责任公司

2、成立日期：2010 年 12 月 15 日

3、注册地点：湖南省株洲市天元区泰山路 1728 号

4、法定代表人：童永胜

5、注册资本：100,000 万元

6、股权结构：公司 100%控股子公司株洲麦格米特电气有限责任公司

7、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机械电气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销售；光电子器件制造；金属切割及焊接设备制造；金属切割及焊接设备销售；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金属切削加工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先进电力电子装置销售；伺服控制机构制造；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非居住房地产租赁；货物进出口；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洗车设备制造；洗车服务；洗车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8、被担保方资产负债率：56.02%（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未经审计）

9、被担保方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被担保人	2022 年 12 月 31 日（已审计）			2022 年度（已审计）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净利润
株洲麦格米特电气有限责任公司	321,687.89	254,741.28	66,946.61	370,087.55	7,435.54	7,321.94
	2023 年 3 月 31 日（未经审计）			2023 年 1-3 月（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净利润
	328,274.71	258,035.90	70,238.81	86,061.36	3,431.88	3,212.07

10、被担保方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三、最高额保证合同的主要内容

1、担保方：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被担保方：株洲麦格米特电气有限责任公司

3、债权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分行

4、保证最高金额：1.2 亿元人民币

5、保证担保范围：主债权本金及基于主债权本金所发生的利息（包括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律师费用、公正费用、执行费用等）、因债务人违约而给债权人造成的损失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等

6、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7、保证期间：本合同项下所担保的债务逐笔单独计算保证期间，各债务保证期间为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在该保证期间内，债权人有权就所涉主债权的全部或部分、多笔或单笔，一并按或分别要求保证人承担保证责任。

四、董事会意见

本次担保事项的相关事项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中进行了审议，并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获得表决通过。公司董事会对本次担保事项的相关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9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对下属子公司 2023 年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6）。公司对株洲麦格米特的资产质量、经营情况、行业前景、偿债能力、信用状况等进行了全面评估，认为公司株洲麦格米特经营良好，财务指标稳健，预计能按约定时间归还银行贷款及其他融资，对其提供担保的风险可控。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对外担保总额度为 23 亿元（其中为资产负债率 70%以上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为 16 亿元）；本次担保提供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外担保总余额为 17.2 亿元（其中为资产负债率 70%以上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15.9 亿元），占公司 2022 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 46.44%。

公司全部担保事项仅为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无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的事项，也无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

六、备查文件

- 1、《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2、《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3、《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5、《最高保证额合同》。

特此公告。

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 年 7 月 11 日